

##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科員 鄭絜勻

電話：22289111+54333

電子信箱：ar8238@st. tc. edu. tw

受文者：臺中市西屯區西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9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小字第113007926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87040000E\_1130079260\_ATTACH1. odt、  
387040000E\_1130079260\_ATTACH2. odt)

主旨：函轉客家委員會「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實施計畫」  
及「辦理客語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計畫」各1份，請本  
市公私立各級學校(含幼兒園)、人員踴躍申請，請查  
照。

說明：

- 一、依據本府113年9月10日府授客文字第1130258522號函辦理。
- 二、客家委員會為鼓勵落實及推廣客語教學績優學校及獎勵推行客家語言文化成效優良者，特依據「推動客語教學語言獎勵辦法」訂頒「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實施計畫」；另為獎勵推行客家語言文化成效優良者，依據「客家基本法」第9條規定訂頒「辦理客語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計畫」。
- 三、113年度旨揭2項實施計畫申請期限至113年10月31日(星期四)止(以郵戳為憑)，逾期不予受理。收件地址為242030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17樓客家委員會語言發展處，另信

教 收文:113/09/19



11300052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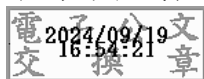
有附件

封上請註明：申請「獎勵推動客語教學語言學校」或「客語教學語言者獎勵及增能」。

#### 四、檢附旨揭計畫相關資料各1份。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本市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本市私立國民中學、臺中市私立育仁國民小學、台中市私立明道普霖斯頓國民小學、財團法人台中市私立慎齋國民小學、臺中市私立華盛頓國民小學、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國小部）、葳格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葳格高級中學（國小部）、麗喆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麗喆國民中小學（國小部）、財團法人東海大學附屬高級中等學校（國小部）、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臺中市私立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不含和平區）、臺中市和平區公所（臺中市和平區立幼兒園）、臺中市私立洛克威爾藝術實驗教育學校

副本：本局高中職教育科、本局國中教育科、本局幼兒教育科、本局國小教育科



裝

訂

線

